关于做好2025学年秋季学期研究生开题报告工作的通知

各位导师、同学：

您好！按照《中山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现将2025学年秋季学期研究生开题报告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题报告对象及工作要求

1. 研究生开题报告工作一般安排在第二学年秋季学期进行，其中直接攻博生在第三学年秋季学期、硕博连读生在博士入学后第一学年秋季学期进行。**开题报告与中期考核工作时间间隔一般不少于6个月，不得合并进行。**

具体包括：

（1）2024级所有博士生（入学方式为直接攻博、硕博连读的除外）；

（2）2024级所有硕士生（秋季学期、春季学期获批硕博连读资格的除外）；

（3）2023级入学方式为直接攻博的博士生；

（4）2025级入学方式为硕博连读的博士生；

（5）获批延期开题后到期及其他情况应开题的研究生。

2. 专业学位研究生行业（企业）导师应参与研究生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工作。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相关专业学位教指委和培养方案的规定要求执行。

二、开题时间及安排

（1） **2025年11月10日前**，研究生填写并打印研究生开题报告审查表（附件1）、开题报告（附件2），经导师审核并在审查表签字后交理学园812办公室王老师处。

（2）**2025年11月14日前**，学院党委审查小组对开题报告的内容进行审核把关，审查通过方可进行开题。

（3）**2025年11月14日— 2025年12月10日**，研究生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平台”填写开题报告信息，上传审查表（经学院盖章的附件1）、开题报告扫描件并提交，由研究生导师进行审核。审核后，研究生导师组织答辩专家小组（由至少3名研究生导师组成），组织开题报告答辩。硕士生考核时间为20分钟，汇报15分钟，答辩5分钟。博士生考核时间为40分钟，汇报30分钟，答辩10分钟。

（4）**2025年12月20日前**，答辩完成后，研究生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平台”，上传**修改后**的开题报告（个人和导师签字），研究生导师、院系审核通过后完成开题，系统关闭。

三、考核结果

答辩专家小组根据柔性电子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评分细则表（附件3）进行给分，由组长汇总分数，完成柔性电子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记录表（附件4）。答辩后将评分细则表（附件3）、评分细则表（附件4）交理学园812办公室王老师处。

（1）分数大于等于85，通过开题考核（需小修）：研究进展良好，仅需微调开题报告；

（2）分数大于等于70，通过开题考核（需大修）：研究存在问题，需在规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考核提交报告；

（3）分数在69~60，重新考核：研究进展严重滞后，需在规定时间重新完成开题考核。

（4）分数小于60，未通过开题考核：研究无实质性进展，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作退学处理。

四、其他说明

   为加强和规范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研究生开题报告所有环节应通过研究生教育管理服务平台完成。未缴费、注册的学生不能进行开题报告。

   应开题研究生需尽早与导师讨论并确定学位论文题目，在及时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平台”填写开题报告公开答辩相关信息，其中答辩时间、地点务必准确。

   研究生开题报告中涉及保密工作要求的，按国家、学校有关保密规定执行。

   特此通知。

中山大学柔性电子学院

2025年10月